

证券代码：300073

证券简称：当升科技

公告编号：2019-027

北京当升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当升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当升科技”或“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定于2019年5月17日下午1:30召开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4月23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根据相关规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4、会议召开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5月17日下午1:30；

(2) 网络投票时间：2019年5月16日—5月17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5月17日上午9:30-11:30和下午1:00-3: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5月16日下午3:00至2019年5月17日下午3: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出席对象：

(1) 截至2019年5月10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通过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相关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6、会议地点：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88号总部基地18区21号楼十一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以下议案：

1、审议《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王子冬先生、李国强先生、姜军先生已经分别向董事会递交了《独立董事2018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本次会议上作2018年度述职。

2、审议《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审议《2018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5、审议《〈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6、审议《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7、审议《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8、审议《2018年度公司非独立董事、监事薪酬及津贴的议案》

9、审议《〈公司章程〉修订案》

10、审议《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1、审议《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业务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有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9 年 4 月 23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 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2018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
5.00	《<2018 年年度报告> 及摘要》	√
6.00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
7.00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8.00	《2018 年度公司非独立董事、监事薪酬及津贴的议案》	√
9.00	《< 公司章程 > 修订案》	√
10.00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11.00	《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业务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时间：本次股东大会现场登记时间为2019年5月13日9:00—17:00；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须在2019年5月13日17:00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

2、登记地点：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88号总部基地18区21号当升科技证券事务部。

3、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2)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附件二）、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3) 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并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一），与前述登记文件送交公司，以便登记确认。

(4) 本次会议不接受电话登记。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议召开前半小时到达会场，本次股东大会不接受会议当天现场登记。

5、股东大会联系方式：

会务联系人：陶勇、贾丽鹏

联系电话：010-52269706

联系传真：010-52269720-9706

电子邮箱：securities@easpring.com

通讯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88号总部基地18区21号当升科技证券事务部

邮政编码：100160

6、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为期半天，与会股东的所有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三。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当升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13 日

附件一：参会股东登记表

股东姓名		身份证号码	
股东账户卡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电子邮件		邮编	
是否本人参会		备注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北京当升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代为行使表决权。受托人对列入会议议程的议案按照本公司（人）于下表所列指示行使表决权，对于可能纳入会议议程的临时提案或其他本公司（人）未做具体指示的议案，受托人（享有/不享有）表决权，并（可以/不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 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2018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			
5.00	《<2018 年年度报告> 及摘要》	√			
6.00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			
7.00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8.00	《2018 年度公司非独立董事、监事薪酬及津贴的议案》	√			
9.00	《< 公司章程 > 修订案》	√			
10.00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11.00	《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业务的议案》	√			

填写说明：

股东（或委托代理人）在相应意见栏中打“○”。每一议案，只能选填一项，不选或多选无效。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委托人签字（盖章）：

受托人签字：

委托人持股性质：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联系方式：

受托人联系方式：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附件三：网络投票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65073
- 2、投票简称：“当升投票”
-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2019年5月17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5月16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9年5月17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